

Q G K J L Y J S Z L G K S Z 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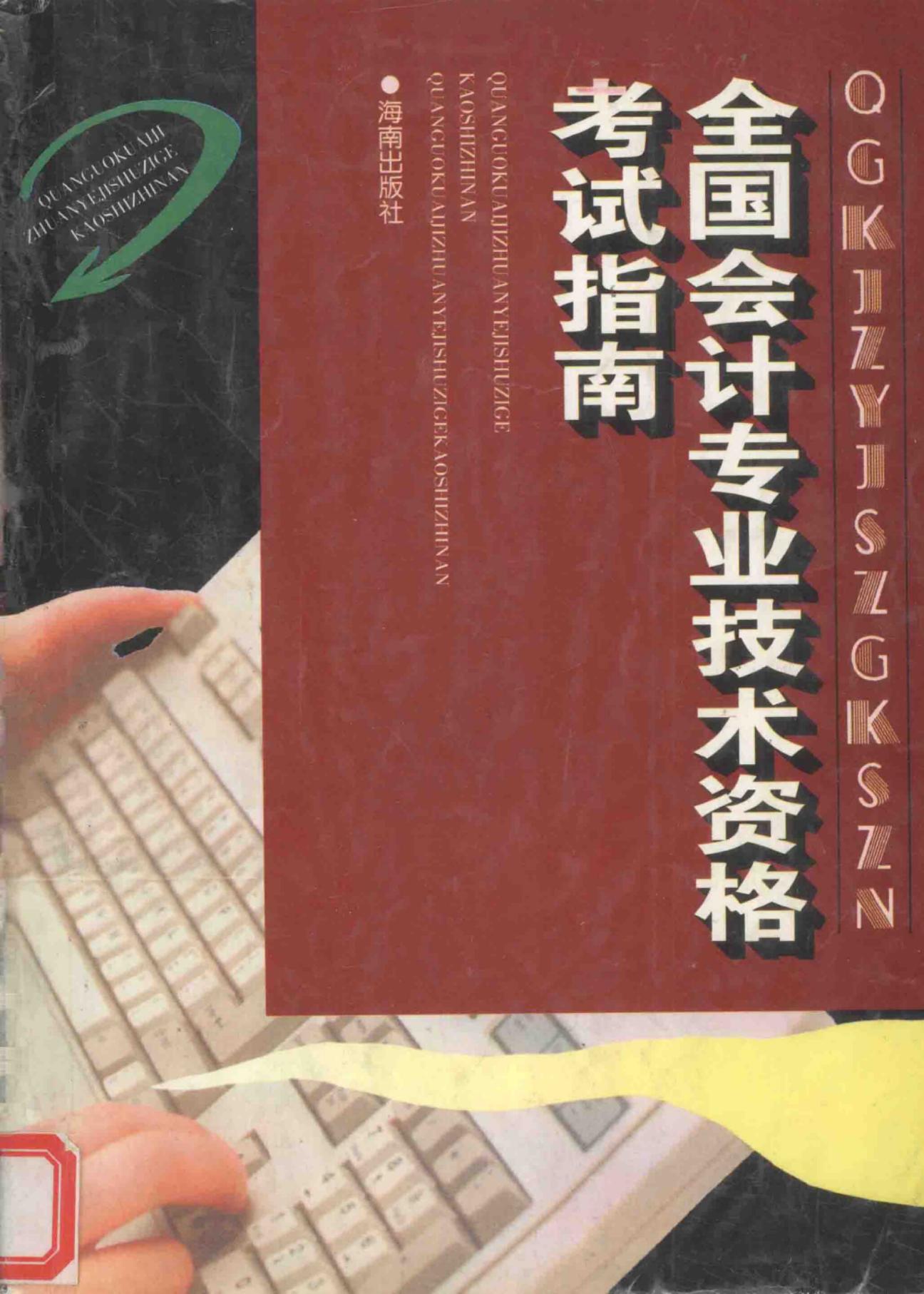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 考试指南

QUANGUOKUAJIZHUANYEJISHUZIGE

KAOSHIZHINAN

QUANGUOKUAJIZHUANYEJISHUZIGEKAOZHINAN

●海南出版社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复习指南

湖南省财政厅会计处组织编写



海南出版社

[琼]新登字 03 号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复习指南

湖南省财政厅会计处组织编写

责任编辑：李华

*

海南出版社出版发行

湖南省印刷科技研究所印装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24.5 字数：627 千字

1996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ISBN 7—80617—484—2/F · 33

定价：25.00 元

目 录

第一部分 考情评析与答题技巧	(1)
第一章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基本特点	(2)
第二章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考情评析	(4)
第三章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答题技巧	(20)
第二部分 会计师资格考试（企业类）	(31)
 会计师实务	(32)
第一章 总论	(32)
第二章 货币资金	(34)
第三章 应收及预付帐款	(37)
第四章 存货	(39)
第五章 投资和拨付所属资金	(42)
第六章 固定资产	(45)
第七章 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	(48)
第八章 流动负债	(49)
第九章 长期负债	(52)
第十章 所有者权益	(54)
第十一章 成本和费用	(55)
第十二章 营业收入	(57)
第十三章 利润	(58)
第十四章 会计报表	(60)
第十五章 合并会计报表	(61)
第十六章 外币业务	(69)
第十七章 会计报表分析	(71)
 管理会计	(73)
第一章 管理会计概述	(73)
第二章 成本性态分析	(75)
第三章 变动成本法	(79)
第四章 本量利分析原理	(83)
第五章 预测分析	(90)
第六章 短期经营决策	(96)
第七章 长期投资决策（上）	(103)
第八章 长期投资决策（下）	(107)
第九章 全面预算	(112)
第十章 成本控制	(114)
第十一章 存货控制	(119)
第十二章 责任会计（上）	(121)
第十三章 责任会计（下）	(123)
经济法概要	(126)
第一章 经济法总论	(126)
第二章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	(129)

第三章	外商投资企业法	(132)
第四章	公司法	(134)
第五章	企业破产法	(138)
第六章	反不正当竞争法	(140)
第七章	经济合同法	(141)
第八章	涉外经济合同法	(143)
第九章	预算法	(145)
第十章	税法	(147)
第十一章	流转税法	(149)
第十二章	所得税法	(152)
第十三章	金融法	(155)
第十四章	会计法	(156)
第十五章	注册会计师法	(158)
第十六章	审计法	(159)
第十七章	对外贸易法	(161)
第十八章	经济仲裁与经济审判	(162)
第三部分	助理会计师资格考试（企业类）	(165)
会计实务	(166)	
第一章	会计核算基础	(166)
第二章	货币资金	(168)
第三章	应收和预付款项	(169)
第四章	存货	(170)
第五章	投资	(173)
第六章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174)
第七章	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	(176)
第八章	流动负债	(177)
第九章	长期负债	(182)
第十章	所有者权益	(184)
第十一章	成本和费用	(185)
第十二章	收入和利润	(188)
第十三章	会计报表	(189)
成本会计	(191)	
第一章	成本会计总论	(191)
第二章	商业企业成本的核算	(193)
第三章	工业企业成本核算的要求和一般程序	(198)
第四章	工业企业要素费用的核算	(202)
第五章	工业企业待摊费用和预提费用的核算	(206)
第六章	辅助生产费用的核算	(207)
第七章	制造费用的核算	(209)
第八章	废品损失和停工损失的核算	(211)
第九章	生产费用在完工产品与在产品之间分配的核算	(212)
第十章	产品成本计算的方法	(214)
第十一章	产品成本计算的分批法	(216)
第十二章	产品成本计算的分步法	(218)

第十三章	产品成本计算的分类法	(21)	(221)
第十四章	产品成本计算的定额法	(22)	(223)
第十五章	工业企业成本报表的编制和分析	(23)	(227)
经济法基础	(22日看不完)		(230)
第一章	经济法概述	(24)	(230)
第二章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	(25)	(230)
第三章	集体企业法	(26)	(231)
第四章	外商投资企业法	(27)	(233)
第五章	公司法	(28)	(235)
第六章	税 法	(29)	(236)
第七章	流转税法	(30)	(237)
第八章	所得税法	(31)	(238)
第九章	金融法	(32)	(239)
第十章	会计法	(33)	(242)
第十一章	经济合同法	(34)	(243)
第十二章	涉外经济合同法	(35)	(243)
第十三章	其他经济法律制度	(36)	(245)
第四部分 会计员资格考试			(249)
会计员实务			(250)
第一章	帐务处理的一般要求		(250)
第二章	现金收付业务的处理		(252)
第三章	银行存款收付业务的办理		(256)
第四章	工资记帐		(262)
第五章	固定资产记帐		(264)
第六章	物资记帐		(266)
第七章	往来结算记帐		(268)
会计与会计法规基本知识			(269)
第一章	会计基础知识		(269)
第二章	会计法规基本知识		(281)
第三章	计算知识		(287)
第五部分 一九九六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试卷及答案			(301)
第一章	会计与会计法规基本知识试卷及答案		(302)
第二章	会计员实务试卷及答案		(310)
第三章	成本会计试卷及答案		(321)
第四章	经济法基础试卷及答案		(330)
第五章	助理会计师实务（企业会计类）试卷及答案		(338)
第六章	管理会计试卷及答案		(352)
第七章	经济法概要试卷及答案		(362)
第八章	会计师实务（企业会计类）试卷及答案		(368)

第一部分

考情评析与答题技巧

第一章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基本特点

一、关于考试种类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与《关于调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种类、考试科目和考试时间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按会计专业技术职务的设置分为：会计员、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考试三个档次。其中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资格考试分设A、B两类，A类为具备规定学历人员的考试，B类为不具备规定学历人员的考试；会计人员按规定的报考条件，分别参加相应种类的考试，合格者，均可获得相应档次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会计员资格考试只设一个种类。

二、关于考试科目

根据各档次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应具备的专业知识和业务水平，财政部对各档次资格考试的考试科目规定如下：

1. 会计员资格考试科目

会计员资格考试的考试科目定为：会计与会计法规基本知识、会计员实务。

2. 助理会计师资格考试科目

A类考试科目定为：助理会计师实务（含企业会计类与预算会计类两种）、成本会计、经济法基础。

B类考试科目定为：助理会计师实务（含企业会计类与预算会计类两种）、成本会计、经济法基础、财务管理基础、会计原理。

3. 会计师资格考试科目

A类考试科目定为：会计师实务（含企业会计类与预算会计类两种）、管理会计、经济法概要。

B类考试科目定为：会计师实务（含企业会计类与预算会计类两种）、管理会计、经济法概要、财务管理、审计。

三、关于试题水平

根据以往各届资格考试的情况分析，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命题形式，充分考虑了在职人员的特点，除了一些必须了解和掌握的名词、概念外，尽可能地避免了死记硬背的试题，考试的题型主要有：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题、简答题、计算与分析题、综合题等六种。各科目考试题量的一般安排是：具有一定熟练程度的会计人员能够在120分钟内全部做完。

从以往各届考试的情况来看，会计员资格考试各科目的试题界定在中专毕业、从事会计实务工作一年应具备的操作能力和知识水平，即主要测试几个基本岗位（如出纳员、银行收款、工资记帐、往来结算等）会计业务的操作能力和《会计与会计法规基本知识》指定辅导材料所涉及的专业知识。

助理会计师资格考试的《成本会计》、《经济法基础》、《财务管理基础》、《会计原理》及会计师资格考试的《管理会计》、《经济法概要》、《财务管理》科目考试试题，界定在大学本科相关课程的知识水平。《助理会计师实务》的试题，界定在会计专业大学本科毕业、从事会计工作一年应具备的实务处理能力和水平，主要测试会计核算各项业务的单项和综合处理能力。《会计师实务》的试题，界定在会计专业大学本科目毕业、从事会计工作满四年或硕士研

究生毕业、从事会计工作两年应具备的实务处理能力和水平，除测试会计核算各项业务的单项和综合处理能力与水平外，还要测试财会管理和综合分析处理有关问题的能力。

四、关于考试合格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是一种国家级水平考试，不同于一般的选拔考试，不存在考前确定及格率的问题。根据《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的要求，资格考试各科目的试卷均以 100 分为满分，60 分为及格分。

会计员资格考试及助理会计师、会计师 A 类考试采取“全科合格制”，即只有当该档次规定的考试科目同时合格，才能按规定授予相应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否则为不合格。助理会计师、会计师 B 类考试，考试成绩采取“单科累计制”，即每门科目考试及格，由财政部颁发单科合格证书；单科成绩合格者，可在取得单科合格证后的连续一次考试中，免试已合格科目；在连续两次考试中，规定的科目全部合格，按规定授予助理会计师或会计师资格证书。

五、关于考试纪律

根据《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场规则》的规定，应考人员应遵守以下考试纪律：

1. 应考人员在考试前二十分钟凭“准考证”进入考场，对号入座。并将准考证放在课桌左上角，以便查对。迟到三十分钟者，不得入场；开考三十分钟后方可交卷退场。
2. 应考人员只准带钢笔、圆珠笔和计算器（免套），不得携带任何书籍、纸张、笔记、涂改用品和报刊等。
3. 考试铃响后开始答题，应考人员应首先按要求在试卷规定的位置上准确填写姓名、所在地区（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准考证号，填写时，不得超过装订线，不得作其他任何标记，否则试卷按作废处理。
4. 应考人员不得要求监考人员解释试题，如遇试卷分发错误或字迹模糊等问题，可举手询问。
5. 应考人员答题一律用蓝、黑色墨水（笔芯）的钢笔或圆珠笔答题，字迹要清楚、工整。用红色等其他颜色笔或铅笔答卷，所答试卷作废，答案写在草稿纸上的一律无效。
6. 应考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保持考场安静；场内禁止吸烟，不许交头接耳、左顾右盼和传递文具、计算器等任何物件，严禁偷看他人试题答案或交换试卷。应考人员在考试中途不得离开考场，如必须离开的，需经监考人员同意，并安排专人陪同。交卷后，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谈论。
7. 考试结束铃响，应考人员立即停止答卷，并将试卷翻放，待监考人员收齐试卷后，方可依次离开考场，不得将试卷和草稿纸带出考场。

根据《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应考人员违纪处理规定》的要求，应考人员违纪将按以下规定严肃处理：

1. 应考人员不按规定要求用蓝、黑色墨水（笔芯）的钢笔或圆珠笔答题，而用其他颜色字迹的钢笔、圆珠笔或用铅笔答题，该试卷按作废处理。
2. 在试卷规定地方之外填写姓名、准考证号或做任何标记的，该试卷按作废处理。
3.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试卷按零分处理：
 - (1) 交头接耳、左顾右盼，经警告一次无效的；
 - (2) 偷看他人答卷，或有意给他人抄袭者；
 - (3) 夹带资料、传递纸条或偷换试卷者；

- (4) 评卷人发现答卷内字迹不一致或有雷同试卷，并经评卷小组共同认定的。
4.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考试成绩无效，停止考试一年，并由省考试管理机构通知本人及所在单位。
- (1) 伪造学历或开具各种假证明者；
 - (2) 请人代考及代人考试者。
5. 对无理取闹，扰乱考场秩序，辱骂监考人员和应考人员、威胁他人人身安全者，除取消考试资格外，通知其所在单位，按有关规定处理；情节严重，交公安部门处置。
6. 有其他作弊行为，视情节参照3、4、5条处理。

第二章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考情评析

一、往届资格考试基本考情简介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制度自1992年实施以来，已历时五年，五年中共举行了四届资格考试（1995年因故延考）。为了使各位应考人员能对以往各届的基本考情有个大致的了解，我们将以往四届资格考试中各档次考试的合格率、各考试科目的试题分值在各章节内容上的分布情况、各考试科目的试题分值在各种题型上的分布情况等归纳如下，希望能为大家在正确认识资格考试、加强考前复习的针对性等方面提供参考依据。

1. 各考试科目的试题分值在章节内容上的分布情况

(1) 《会计与会计法规基本知识》

年份 内 容 分 值 比 重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会计基础知识	64%	79%	75%	71%
法规基本知识	18%	15%	9%	21%
计算知识	18%	6%	16%	8%

(2) 《会计员实务》

年份 内 容 分 值 比 重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帐务处理的一般要求	23%	25%	22%	23%
现金收付业务的办理	7%	9%	6%	10%
银行存款收付业务的办理	27%	29%	31%	12%
工资记帐	3%	9%	11%	14%
固定资产记帐	8%	8%	10%	14%
物资记帐	17%	11%	16%	20%
往来结算记帐	15%	9%	4%	7%

(3)《助理会计师实务(企业会计类)》

内 容	分 值	年 份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比	重				
会计核算基础			—	—	1%	3%
货币资金	8%		8%	6%	7%	6%
应收和预付款项	6%		13%	13%	4%	1%
存货	6%		9%	9%	10%	15%
投资	—		—	—	2%	9%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12%		11%	11%	10%	16%
其他资产	—		—	1%	1%	1%
流动负债	12%		8%	8%	16%	8%
长期负债	4%		1%	1%	3%	11%
所有者权益	—		—	12%	7%	6%
成本和费用	22%		9%	9%	11%	7%
收入和利润	10%		17%	17%	23%	5%
会计报表	20%		13%	13%	5%	12%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4)《助理会计师实务(预算会计类)》

内 容	分 值	年 份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比	重				
预算会计一般			1%	2%	4%	1%
总预算会计	22%		8%	8%	6%	12%
单位预算会计	77%		90%	90%	90%	87%

(5)《成本会计》(助理会计师)

内 容	分 值	年 份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比	重				
成本会计总论			—	—	—	2%
商业企业成本核算	—		—	—	—	4%
工业企业成本核算和分析	—		—	—	—	94%

注：1992年、1993年、1994年的助理会计师资格考试，未把“成本会计”列为单独的考试科目，而是合并在《助理会计师会计专业及相关知识综合考试》科目中，因而在此未作统计。以下助理会计师《经济法基础》与此相同。

(6) 助理会计师《经济法基础》

内 容	分 值	年 份	1992 年	1993 年	1994 年	1996 年
经济法概述			—	—	—	1%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律制度			—	—	—	6%
集体所有制企业法律制度			—	—	—	1%
外商投资企业法律制度			—	—	—	5%
公司法律制度			—	—	—	19%
税收法律制度概述			—	—	—	35%
流转税收法律制度			—	—	—	35%
所得税收法律制度			—	—	—	35%
金融法律制度			—	—	—	9%
会计法律制度			—	—	—	10%
经济合同制度			—	—	—	9%
涉外经济合同制度			—	—	—	2%
其他经济法律制度			—	—	—	3%

(7) 《会计师实务(企业会计类)》

内 容	分 值	年 份	1992 年	1993 年	1994 年	1996 年
总论			—	—	—	4%
货币资金	2%		2%	2%	8%	1%
应收和预付款项	2%		21%	—	5%	1%
存货	5%		4%	—	5%	7%
投资和拨付所属资金	5%		7%	—	7%	6%
固定资产	11%		6%	—	12%	2%
其他各项资产	3%		8%	—	1%	3%
流动负债	5%		4%	—	12%	5%
长期负债	2%		—	—	2%	3%
所有者权益			—	3%	9%	4%
成本和费用	24%		6%	—	6%	4%
营业收入	4%		17%	—	6%	8%
利润	8%		5%	—	2%	6%
会计报表	29%		14%	—	18%	6%
合并会计报表			—	—	—	24%
外币业务			—	—	—	7%
会计报表分析			—	3%	7%	8%
合 计			100%	100%	100%	100%

注：本表中的“其他各项资产”是指“无形资产、递延资产和其他资产”。

(8)《会计师实务(预算会计类)》

分 内 容	年 份 值 比 重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预算会计一般		—	—	—	—
财政总预算会计		30%	8%	11%	7%
单位预算会计		70%	92%	89%	93%

(9) 会计师《管理会计》

分 内 容	年 份 值 比 重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管理会计基础		—	—	—	28%
预测决策会计		—	—	—	40%
规划控制会计		—	—	—	27%
责任会计		—	—	—	5%

(10) 会计师《经济法概要》

分 内 容	年 份 值 比 重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经济法总论		—	—	—	7%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律制度		—	—	—	5%
外商投资企业法律制度		—	—	—	11%
公司法律制度		—	—	—	9%
企业破产法律制度		—	—	—	3%
反不正当竞争法律制度		—	—	—	—
经济合同制度		—	—	—	8%
涉外经济合同制度		—	—	—	6%
预算法律制度		—	—	—	2%
税收法律制度概述		—	—	—	25%
流转税法律制度		—	—	—	25%
所得税法律制度		—	—	—	25%
金融法律制度		—	—	—	8%
会计法律制度		—	—	—	5%
注册会计法律制度		—	—	—	1%
审计法律制度		—	—	—	3%
对外贸易法律制度		—	—	—	—
经济仲裁和经济审判		—	—	—	7%
合 计		—	—	—	100%

注：1992年、1993年、1994年会计师资格考试中，《经济法概要》与《管理会计》均未列为单独考试科目，而是合并在《会计师会计专业及相关知识综合试题》中，因而在此未作统计。

3. 各考试科目的试题分值在各种题型上的分布情况

(1) 《会计与会计法规基本知识》

内 容 分 值 比 重 年 份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单项选择题	20%	20%	18%	35%
多项选择题	20%	20%	20%	40%
判断题	5%	8%	8%	15%
填空题	10%	10%	10%	—
简答题	20%	22%	14%	—
计算与分析题	25%	20%	30%	—
综合题	—	—	—	10%

(2) 《会计员实务》

内 容 分 值 比 重 年 份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单项选择题	10%	10%	12%	30%
多项选择题	14%	20%	20%	30%
填 空 题	10%	10%	10%	—
判 断 题	10%	10%	8%	20%
简 答 题	10%	10%	10%	—
计算与分析题	46%	40%	40%	20%
综 合 题	—	—	—	—

(3) 《助理会计师实务（企业会计类）》

内 容 分 值 比 重 年 份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单项选择题	10%	15%	20%	20%
多项选择题	10%	20%	20%	30%
填 空 题	5%	5%	10%	—
判 断 题	8%	10%	10%	15%
简 答 题	—	10%	6%	—
计算与分析题	22%	20%	10%	20%
综 合 题	45%	20%	24%	15%

(4) 《助理会计师实务(预算会计类)》

年份 分值 内 容 比 重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单项选择题	11%	15%	15%	20%
多项选择题	14%	20%	20%	30%
填空题	8%	5%	5%	—
判断题	7%	8%	8%	15%
简答题	15%	10%	10%	—
计算与分析题	23%	18%	20%	20%
综合题	22%	24%	22%	15%

(5) 助理会计师《经济法基础》(1996年)

题型	分值
单项选择题	20%
多项选择题	30%
判断题	20%
简答题	20%
综合题	10%

(6) 助理会计师《成本会计》(1996年)

题型	分值
单项选择题	25%
多项选择题	30%
判断题	15%
计算分析题	20%
综合题	10%

(7) 《会计师实务(企业会计类)》

年份 分值 内 容 比 重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6年
单项选择题	4%	15%	12%	20%
多项选择题	8%	20%	20%	20%
填空题	4%	5%	5%	—
判断题	4%	10%	15%	20%
简答题	—	—	—	—
计算与分析题	40%	20%	20%	20%
综合题	40%	30%	28%	20%

(8) 《会计师实务(预算会计类)》

内 容	分 值	年 份	1992 年	1993 年	1994 年	1996 年
	比 重					
单项选择题	11%		15%	15%	20%	
多项选择题	14%		20%	20%	20%	
填空题	4%		5%	5%	—	
判断题	5%		8%	10%	20%	
简答题	12%		—	—	—	
计算与分析题	27%		22%	20%	20%	
综合题	27%		30%	30%	20%	

(9) 会计师《经济法概要》(1996 年)

题型	分值
单项选择题	20%
多项选择题	30%
判断题	20%
简答题	20%
综合题	10%

(10) 会计师《管理会计》(1996 年)

题型	分值
单项选择题	20%
多项选择题	20%
判断题	15%
计算分析题	25%
综合题	20%

二、往届资格考试常见失误评析

任何意义上的考试，总期望考试的结果能够客观反映应考人员的真实水平与能力。但事实上，应考人员的水平与能力在考试中并不一定总是能够得到正常的发挥。导致这一现象产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很重要的一条就是应考人员的失误。失误必然导致错误，但毕竟失误不等于错误，因为失误从根本上说是可以避免的。正是基于这点，我们在全面总结以往各届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阅卷工作的基础上，归纳了应考人员在考试中暴露出来的一些常见失误，并通过举例说明的方式进行了适当的评析，希望能为应考人员在应试中避免失误、发挥自己最佳水平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

1. 审题方面的失误

先请看一实例：

试题 1 (填空题)

从银行提取现金时，应编制 提现 凭证。

正确答案：银行存款付款

错误答案：现金支票

失误情况评析：凡已看清题意的人不难发现，试题1主要是测试人们对“现金与银行存款之间收付业务的记帐凭证填制方法”的掌握情况，按规定，凡涉及到现金与银行存款之间的收付款业务只编制付款凭证，不编制收款凭证，以免重复记帐。所以，从银行提取现金时应编制银行存款付款凭证，而不是现金收款凭证。很显然，前面列示的错误答案根本没有抓住试题的真正意图，属于一种典型的审题失误。

审题对应考人员来说是至关紧要的，一份水平较高的试卷，不仅可以在答题内容上给应考人员创造一些难点，而且还能在题意上给应考人员造成一些迷惑，只要稍不留神就有可能使你答非所问。因此，看清题目、弄清题意是确保考试成功首要环节。

审题的基本要领有两点：第一是要把题目看全，切忌“断章取义”；第二是要抓准题中的关键词，不要被“歪门斜道”所迷惑。我们不难看出，试题1中的错误答案是因为应考人员答题时未把题目看全乃至“断章取义”所致。据我们归纳，应考人员在审题方面的失误除了试题1所涉及的这种情形外，至少还有以下两种情形：一种是“关键词”找错；另一种“关键词”未找全。请看下面的实例评析：

试题2（简答题）

税收的基本特征及其含义是什么？

正确答案：

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固定性三个基本特征。

税收的强制性是指税收依靠国家政治权力，按照法律规定标准征收；税收的无偿性是指国家征税后，不再直接返还纳税单位或个人；税收的固定性是指国家税收的税种和每种税的征收对象、纳税人、征收比例等，都通过法律形式固定下来。

错误答案1：把税收基本特征的含义答成税收的含义；

错误答案2：只答了税收的基本特征，未阐述其含义，或只答了含义，未标明特征。

失误情况评析：

试题2中有两个关键词，一个是“基本特征”，另一个是“其含义”。根据本题的评分标准，应考人员必须答出两层意思，第一层是税收的三个基本特征（2分）；第二层是每个基本特征的含义（3分）。错误答案1显然是一种典型的误解意，该题中的第二个关键词中用了一个代词“其”，这个“其”字可以说是关键词中的关键字，作为代词一般是代表其前面已经出现的主词，在本题中，“其”字的前面有两个可称为主词的词，一个是“税收”，一个是“基本特征”，因而准确找出“其”的主词是答对本题第二层意思的关键。应当说这不是一个语法问题，也不是一个在语法上能够解决的问题，我们说本题中的“其”代表的是税收的“基本特征”，并不是因为语法上不允许“其”代表“税收”，而是因为从知识的逻辑性讲，不会先说税收的“特征”后讲税收的“含义”，若要把两者并列的话，只能表述为“税收的含义及其基本特征”。这就是“其”字只能代表税收的“基本特征”的理由。因而本题的错误答案1实质上是关键词没找准，从而导致误解意、答非所问。

本题的错误答案2的两种情形基本上都属于漏了一个关键词，从而少答一层意思。应当说错误答案2的第一种情形（即只答了特征未答含义）是完全不应该出现的。至于说错误答案2的第二种情形，这里面还隐含一个答题技巧的问题，即“问什么，答什么；有多少问，答多少层”。本题标准答案中的第一层意思，肯定会在第二层意思中体现，但这并不能说答了第